

惡靈 毒堡

鑑識與喪屍煙彈的攻防戰

陳彥文／嘉義縣警察局鑑識科 巡官

楔子：一處毒品工廠的可怕發想

「新興毒品的恐怖之處，其實不在於其致命性，而在於它能輕易取得、快速傳遞。」還記得那是一次與同事間的閒聊，但這句話卻讓我印象深刻！近年的喪屍煙彈不正是如此嗎？憶起113年底的那個傍晚，若不是親眼所見，著實難以想像那棟優美靜僻的大樓，竟是阿明（化名）用以製造及分裝依托咪酯類煙彈的製毒工廠，甚至在警方攻堅進入的當下，現場查扣的1包美托咪酯粉末，便足以製造市值高達新臺幣2,000萬的喪屍煙彈，僅需一些簡單的加熱及分裝設備，一個小型的毒品工廠便可能與你我比鄰而居，直到親臨現場的那刻，我才切身體會那種不寒而慄的恐懼：「那日若我們沒能查獲阿明，來日，身邊的親朋好友便可能成為新興毒品的受害者。」⁽¹⁾

**關鍵詞**

喪屍煙彈、依托咪酯、美托咪酯、
異丙帕酯、正丙帕酯、豪宅製毒

壹、起源：一個癮者短暫的生命火光

「滋——」漆黑的夜裡，一抹火光乍現，兩片乾裂脫皮的嘴唇隨著火光搖曳，若隱若現、參差泛黃的殘牙輕輕咬住濾嘴，並深深啜了一口——「轟！」觸電般的精神恍惚中，世界彷彿被誰按下了慢放鍵，逐漸模糊的視野裡，再也看不見那些心煩意亂、聽不到那些閒言碎語，放鬆的身心無力支撐眼皮的重量，緩緩闔上的雙眼迎來璀璨的光，似星辰，如天堂，隨著意識的洪流朝頭頂奔馳，四肢軀幹漸漸失去知覺……「啪。」點煙器從垂落的手掌中掉下，他／她臉上掛著呆滯的慘笑，痙攣著滑臥在沙發上，與跌落地面的那抹火光一起，慢慢地、慢慢地，逝去。以上，是一幕日常，一幕自「喪屍煙彈」廣為流傳後，每時每刻可能出現在每一戶燈火中，無奈而悲慘的日常，而這次我們要分享的案件，便是這幕日常的其中一個可憎推手。

貳、事件背景：藏身大樓的犯罪暗流

113年底，某市一棟環境優美的高聳大樓，住戶們來來往往，或陪孩子玩耍、或帶自家寵物散步、或在大廳閒話家常，然而，就是在這樣一片寧靜祥和的生活圈中，犯罪，潛藏其內。我們小心翼翼地走至櫃臺出示證件，保全人員親切的笑顏頓時掛起略為擔憂的神情：「請問發生什麼事嗎？」我們隨即給予一個低調的手勢：「可以麻煩您協助我們使用電梯嗎？有案件需要上樓。」保全人員雖略有慌張，但仍細心盡責地帶我們到電梯處。快速上升的電梯裡，我們的心情就如身上攜帶的裝備一般，隨著加速度愈發沉重：看看這裡的住戶多麼快樂！這裡的小朋友們多麼安心！毒品工廠怎麼可能、怎麼能在這裡！？思緒紛飛間，電梯內的短暫數十秒，仿佛有一小時那麼久，我們一行人走出電梯，走向前方那扇在這隨處可見，可以是任何一戶人家的深褐色大門。

如今我已有些記不清，那究竟是憤慨的出口，還是現場的入口，總之，我們用力推開了它。

參、現場勘察：窺見製毒的冰山一角

隱約有股黏膩、令人不適的化學香氣先「味」奪人，隨後，我們看清了房內的景色：方正寬敞的客廳、小巧精緻的廚房、兩個溫馨宜居的臥房——本該是如此的景色，如今堆滿了各

類工具及不明的化學物質顯得雜亂不堪，而坐在客廳中央的，便是被同事控制住的主嫌「阿明」。儘管心中不斷湧現出想質問阿明的憤怒，但進入現場的那一刻，身為鑑識人員的專業素質便使我們迅速調整好狀態，有條不紊地分工勘察現場，誓要在這混亂的環境中理出脈絡，釐清真相的全貌。



圖1、現場房間情形

肆、破冰一擊：毒品工廠的構成要件

鑑識人員勘察現場，首先要知道勘察的爭點為何？以本案而言，是否為製造毒品案？是什麼毒品？毒品的來歷？製毒手法為何？阿明是嫌疑人嗎？諸如此類疑問，都須盡可能先透過偵查同仁情資與犯嫌說詞，辨識、分析現場狀況，後續經由鑑別、重建，整合出現場的類別與方向，而本案在釐清這些爭點的過程中，現場的全貌漸漸清晰。勘察程序，主要在印證或反駁犯嫌說詞，勘察組長詢問阿明，現場化學品、設備、成品的來源與用途，並且確認相關物品連結處後，已是掌握了案情的輪廓，接著啟動勘察的目的，正是在這樣的輪廓下，描繪出對應的五官及特徵，用勘察佐證、補強案情，才能無限接近真相。

沿著上述思路，我們有針對性地陸續找出毒品、化學物質、加工器具、煙彈成品等……至此，毒品工廠的五官（構成要件）—毒品原料、添加物、混合設備、分裝設備及成品盡數齊備，將這份勘察結果與最初的案情資訊連結，一個結論呼之欲出，也是本案中鑑識人員能提供檢察單位最強而有力的武器：這是一處毒品工廠！

我們地毯式地搜索每個空間每個角落，宛如古文物的修復工程般，一點一點地拼湊出可能的犯罪物品。約略三十分鐘後，我們便在客廳整理初步勘察的結果：客廳發現的白色粉末，經手持式拉曼光譜儀檢測為「美托咪酯（第一級毒品）」，另有各類分裝工具、空煙彈容器及部分疑似完成的煙彈等自然不在話下，廚房內的燒杯、酒精燈及磅秤等；臥室裡的尼古丁、甘油及甜味劑等，都不是一個正常家庭該持有的物品。根據以上的情況，我們可以初步研判，阿明應該是在廚房將毒品原料與煙油原料加熱混合，佐以儲存於臥室內的各種口味甜味劑，最後在客廳將調製完成的毒品煙油，一顆一顆地分裝成可怕的「喪屍煙彈」成品⁽²⁾。



圖2、各類製毒原料及工具情形

伍、消融冰山的鑑識之火：犯嫌伏首的封喉一劍

隨著我們針對各項物品的分析，原先坐著不發一語的阿明開始侷促不安，面對我們的提問，他愈發支支吾吾，在我們攜帶的專業檢驗工具下，阿明的所作所為皆無所遁形：現場透明及褐色等煙彈成品是阿明2個月前所製作，經以依托咪酯類毒品原物測試組檢出「依托咪酯類」陽性，後續他改以依托咪酯替代粉末（美托咪酯）作為原料，於近幾日調製出新的煙油成品，經以依托咪酯類毒品原物測試組亦檢出「依托咪酯類」陽性，神來一筆的是，檢驗過程中偵查同仁成功攔截本案未完成交易的100毫升煙油，並將共犯阿毛（化名）帶回現場，而那罐煙油，經以依托咪酯類毒品原物測試組檢驗，仍然是「依托咪酯類」陽性。在如此確鑿的罪證面前，阿明終究低下了頭，將一切娓娓道來。

以我們本身對毒品煙彈的瞭解，並結合阿明所言，電子煙油的主成分即丙二醇及甘油（丙三醇），前者作為用途廣泛的溶劑，可以溶解尼古丁、香料及甜味劑等各種添加物，使煙油成品混合均勻；後者在加熱後產生大量煙霧，並在一定程度上減輕吸食者喉嚨的不適，提升使用體驗⁽³⁾。阿明的製毒手法正是建立在這個基礎上：首先，透過網路渠道訂購各類原料，包含毒品「依托咪酯」及其替代物的「美托咪酯」等數種有害化學物質；其次，在廚房將毒品粉末、甘油及丙二醇按比例倒入燒杯中，以酒精燈加熱攪拌，過程中加入不同風味之香精及甜味劑，使原料均勻混合；最後，在客廳以磅秤及針筒，將調配完成的毒品煙油分裝注入一顆顆的煙彈空殼內，精美包裝後，就成為惡名昭彰的「喪屍煙彈」。



圖3、毒品檢驗畫面

陸、冰封的顫慄真相：新興毒品的高效滲透

在阿明坦白的過程中，我們在客廳的桌上發現8包裝著不明粉末的夾鏈袋，起初阿明只是輕描淡寫地一句「這些是用以增添風味的香甜劑」，這夾雜在詳細的製毒步驟中，乍聽之下是那麼自然，但正義的曙光，又怎會放過哪怕一點犯罪的陰影呢？那道在謊言掩飾下的異常，躲不過我們的另一項工具「手持式拉曼光譜儀」，它可以雷射的方式，檢測多種物質的能量光譜，透過分析不同物質的光譜訊號，快速且精準地判斷出許多化學物質；因此，儘管這些夾鏈袋看似平凡無奇，在我們使用拉曼光譜儀一一檢測後，赫然發覺其中藏有第三級毒品「戊烯酮」及第二級毒品「愛托尼他淨」。經我們的告知，阿明知道自己最後的掙扎已成徒勞，無力地說道：「這些是我的賣家告訴我，可以用來替代依托咪酯的試用品，它們一樣有效果，但還沒被列為毒品」這時我們才知道，這名為「毒品」的冰山不只一座，阿明背後的藏鏡人，早已為逃避法律的制裁，設下重重預案，總說狡兔有三窟，這豈不更甚之？

此外，在阿明的隨身物品中，我們還發現一疊名片，上面印著毒品的宣傳內容及阿明的社群軟體連結，讓我們再一次意識到事情的嚴重性。常言道：「水能載舟，亦能覆舟。」網路的便利雖拉近了世界的距離，拓寬了人類的見聞，卻也同時加速了危害的傳遞，且成為許多犯罪的「隱形斗篷」，阿明就是個非常好的案例。喪屍煙彈的擴散，是無數個「阿明」洞悉人性，利用「流行」及「好奇」推波助瀾，再套上「電子煙」這層外皮降低戒心，迅速滲透廣大民眾，尤其是年輕族群，讓使用者產生「大家都在抽」、「精美高質感的外觀真吸引人」及「反正應該跟香菸差不多吧」等錯覺，最終一步步落入萬丈深淵。



圖4、替代用毒品、自製毒品行銷名片、煙彈具質感外觀

柒、溫暖民心的守護神：全面進化的檢驗技術

依托咪酯、美托咪酯、異丙帕酯及正異丙帕酯這類物質，最初的用途是強力且速效的麻醉藥物，甚至被用於大型家畜，可見其對人體的影響有多大，即使只是微量的吸食，也會迅速地導致肌肉無力、全身發抖、神智不清等症狀，如不慎攝取過量，輕則昏迷，重則當場休克死亡，吸食後常見的這種因乏力而表情呆滯、行屍走肉的表現，正是「喪屍」一詞的由來。近年來已有無數悲劇來自於喪屍煙彈，更讓我們悲慟的是，已有部分戰友葬送在這些毒蟲手中，如新北市黃姓同仁遭毒駕衝撞致死、劉姓所長遭毒駕拖行拋撞路旁護欄身亡⁽⁴⁾及⁽⁵⁾，這些不堪回首的記憶仍是歷歷在目，不斷加深著我們對喪屍煙彈除惡務盡的決心！



所幸，在各方心懷正義的專家學者協助下，對喪屍煙彈的防範措施不斷推陳出新，鳴響第一槍的，便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的迅速跟進，自113年5月份起陸續發生多起與喪屍煙彈相關的案件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迅速於113年8月初完成修法，將依托咪酯及美托咪酯等列入第三級毒品⁽⁶⁾，未料喪屍煙彈的威脅仍遠超想像，於是毒品審議委員會馬不停蹄再開緊急會議，於113年11月底，將上述毒品提高至第二級，更於115年6月底，正式列為第一級，大幅度加重刑責進行遏制。有了法規打頭陣，警察機關、學術實驗室及民間化學機構組成聯合大軍，迅速掌握此類毒品的詳細資訊，研發出各類如呈色反應、免疫反應及化學光譜等高效判別喪屍煙彈的快篩試劑及便攜儀器提供鑑識人員在第一線給予喪屍煙彈全面性打擊，再由後勤蓄勢待發的各大實驗室，以層析、質譜及光譜等技術，操作造價數百、甚至數千萬的高精密設備，重新給予喪屍煙彈一次萬無一失的身分確認，以確保第一線所緝獲的，都是貨真價實的犯罪。沒錯，儘管執法人員已對喪屍煙彈恨之入骨，但法律，仍必須冷靜、公平地對待每一個人，只要犯罪尚未確定，都將以無辜民眾視之；反之，一旦確認這些犯嫌所使用、所販售的確實是喪屍煙彈，那正義，必將夾帶被害人的怒火，給予最雷厲風行的制裁！

撞擊黃姓同仁的犯嫌已獲18年6個月的判決，拖行劉姓所長的犯嫌已依殺人罪從重起訴，而本案的阿明，雖未造成他人喪命，但販售喪屍煙彈本身，難道不是這類殺人案的幫兇嗎？此種間接害人的行徑抑是罪大惡極，相信偵辦此案的地方檢察署正是瞭解此案的嚴重性，故要求將阿明從重判刑12年，為的，就是不要再出現下一個「阿明」。



圖5、呈色反應、免疫反應及拉曼光譜等多種毒品鑑驗法

捌、祈語：一個溫暖、乾淨的歸宿

這是一個喪屍煙彈攻防戰的縮影，就連此刻，在臺灣的某個角落，也持續發生著喪屍煙彈的販售與吸食，犯罪，已然蠢蠢欲動；然而，更有一批犧牲家庭時光，默默付出的執法人員，全副武裝地準備好攻入每一個可能的毒品工廠，並在各類鑑識工具的幫助下，及時遏止下一個悲劇的發生。

現階段，這一場場的攻防戰看似永無止境的上演，但透過這次的案件，我們看到了在各方

專家學者齊心協力下，現代刑事鑑識對於第一線毒品研判的重要性。我相信，只要我們以最快的速度、以最重的法槌，不斷擊破一個又一個「阿明」，並致力讓愈來愈多的民眾瞭解毒品的危害，在保護自身的同時，能有一絲餘力對即將滑落深淵的友人施以援手，如此便足矣；在不久的將來，警民合作的星火肯定能燃盡名為「毒品」的厚重冰原；也肯定，能讓寒冬過後的餘燼，待春來時，化作能使下一代孩子們綻放笑容的溫暖春泥！**FACT**



參考文獻

- 1.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橋檢執行高檢署安居緝毒專案，偵破隱藏豪宅喪屍菸彈工廠，扣案可分裝市價2千萬元美托咪酯毒品，偵結起訴。瀏覽日期：114年7月24日，來源：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發布新聞稿
- 2.嘉義縣警察局偵辦案件：阿明涉嫌美托咪酯分裝場案現場勘察相關資料。
- 3.網路資料：依托咪酯維基百科。瀏覽日期：114年7月24日，來源：<https://zh.wikipedia.org/zh-tw/%E4%BE%9D%E6%89%98%E5%92%AA%E9%85%AF>
- 4.公視新聞網：毒駕撞死28歲新北員警，黃國維一審判刑18年半。瀏覽日期：114年7月24日，來源：<https://news.pts.org.tw/article/758122>
- 5.中央通訊社：新北警所長遭衝撞拖行亡，女毒駕犯嫌依殺人罪起訴。瀏覽日期：114年7月24日，來源：<https://www.cna.com.tw/news/asoc/202502240232.aspx>
- 6.行政院公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二條附表二第65項及附表三第222項。